

關於警告和指示：三藩市高等法院透過音訊/視訊會議舉行法庭聽證會

所有透過音訊/視訊會議出席法庭聽證會的參與者必須遵循以下要求：

- **注意：**公開聽證會將進行音訊廣播或直播，以便法院盡可能向公眾保持開放。

警告：

- ✓ **禁止進行記錄：**請勿以任何方式記錄聽證會。禁止對法庭程序進行任何錄製，包括對聽證會的螢幕畫面截圖或其他的視訊或音訊複製。任何違規行為都將受到法律的全面懲罰，包括但不限於最高\$1,000的金錢處罰、限制參加未來聽證會或法院認為適當的其他制裁。
- ✓ 所有遠端參與者必須遵守同樣的法庭禮儀要求，包括適當著裝、禁止飲食、關閉手機，就像親自出庭一樣。
- ✓ 遠端參與者必須在背景噪音最小的安靜且私人的地方撥入，並盡最大努力消除在進行聽證會期間的所有視覺和聽覺干擾。
- ✓ 所有遠端參與者必須透過在法庭使用的視訊平台螢幕畫面上輸入他們的名字和姓氏來表明自己的身份（不接受電話號碼或化名）。
- ✓ 進行詢問時，請在發言前請先說出您的全名，以便所有參與者都知道是誰在發言。
- ✓ **技術困難：**如果遠端參與者與視訊聽證會中斷連接或遇到一些其他技術故障，參與者必須盡最大努力及時重新建立連接。如果您無法重新連接到聽證會，您必須透過電話或電子郵件通知您正在出庭的法庭。
- ✓ 在法院授權之前，請勿離開虛擬會議。如果您需要休息，請向法院提出請求。

指示：

- ✓ 關閉所有其他未使用的程式，以免干擾您的連接或陳述。
- ✓ 在聽證會開始前至少五分鐘檢查您的電腦或其他裝置，以確保其正常運作，包括音訊和視訊。
- ✓ 將相機置於視線水平位置，以便您在發言時注視著相機。
- ✓ 不允許使用虛擬背景或濾鏡，因為它們會修改您的外觀，請改用即時背景。
- ✓ 當您未發言時，請將音訊靜音。
- ✓ 每次僅限一人發言。請勿互相進行交談。
- ✓ 反對時請舉手，以防音訊延遲而打擾到其他人。
- ✓ 如果您打算使用「共享螢幕畫面」功能（**僅限法庭授權**），請確保您知曉如何使用此功能，並準備好要顯示的文件。